

(3) 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：健康樂齡“講”回收 力拼資收創高峰

獲獎說明：本縣積極推動資源回收相關工作，除配合環保署政策外，發展出多元化的創新作為，



使資源回收率自 96 年度的 24.7%，逐年成長至 101 年度的 39.4%，但至 103 年度僅再提升 0.3%，辦理徵選「淨·資·園」講師，共計 20 位，其講師團隊主要由退休公務人員教師等長青族群，及已通過專業培訓課程成為專業的講師團，協助環保局辦理資源回收宣導，透過環保趣味競賽，以寓教於樂的方式，辦理增能工作坊及年終檢討交流座談會、資源回收形象改造示範宣導專車，透過「淨·資·園」講師定點舉牌、宣導等方式，加強民衆環保意識；另甄選及培訓學生志工輔導團，共計 50 名學生志工；與漁會合作辦理 2 場次船舶資源回收宣導活動，教導漁民資源回收及培養環保意識，養成將廢棄物帶回港口落實資源回收的習慣。於 104 年度成功突破瓶頸，使資源回收率提升至 42.9%，整體進步值達 18.2%。